



# 温城之恋

WEN CHENG ZHI LIAN

小岸◎著

清新质朴的女性美，如梦似幻的爱情美，原生态的自然美，以及沉淀在历史深处的岁月美。



# 温城之恋

WEN CHENG ZHI LIAN

小岸◎著

清新质朴的女性美，如梦似幻的爱情美，原生态的自然美，以及沉淀在历史深处的岁月美。

## 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温城之恋 / 小岸著. -- 兰州 : 敦煌文艺出版社,  
2014. 1

(鲁迅文学学院精品文丛 : 恰同学芳华)  
ISBN 978-7-5468-0675-4

I. ①温… II. ①小… III. ①中篇小说—小说集—中国—当代 IV. ①I247. 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4) 第010918号

### 温城之恋

小 岸 著

出版人：吉西平

责任编辑：侯君莉

封面设计：三合公社

敦煌文艺出版社出版、发行

本社地址：(730030)兰州市城关区读者大道 568 号

本社网址：[www.dhlapub.com](http://www.dhlapub.com)

投稿信箱 [tougao@dhlapub.com](mailto:tougao@dhlapub.com) 编务信箱 [gy@dhlapub.com](mailto:gy@dhlapub.com)

0931-8773084(编辑部) 0931-8773235(发行部)

三河市恒彩印务有限公司

开本 787 毫米×1092 毫米 1/16 印张 13 字数 220 千

2014 年 8 月第 1 版 2014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：1~3 000

ISBN 978-7-5468-0675-4

定价：29.80 元

---

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，影响阅读，请与出版社联系调换。

本书所有内容经作者同意授权，并许可使用。  
未经同意，不得以任何形式复制转载。

# 鲁院何以成为“作家的摇篮，文学的殿堂”？

## （代序）

### 白 描

鲁院的工作，日复一日，年复一年地忙碌着。作为鲁院一名工作人员，我曾经在自己的博客里写道：学员们“来了，去了；去了，来了，铁打的营盘流水的兵，一拨又一拨。时光像沙漏一样，我的年华在他们身上流淌而去。我思索过如此存在的意义，有时也发出质疑。但最终明白，我属于他们。他们充实了我的生活，丰富了我的生命体验，拓展了我的价值疆域。我把心交给他们，愿意把灵魂敞露在他们面前。他们的呼吸牵动着我的心率，他们对你寄予期望，你同时也把期望寄予他们。他们会让你感到惊喜、骄傲，当然你也不能让他们失望。这样想后，即刻释然，不再为个人计划中的某些事情在他们身上延宕或者放弃懊丧。而一切付出也是有回报的，我的人生行囊里，装进了他们的礼物，是从别处不可能得到的礼物，那就是师生的感情。每当他们即将离去，每当与离去的他们重逢的时候，来自于他们的那份滚烫的对母校和老师的感念之情，让这个世界都变得温暖了。”“我知道我不属于他们。他们属于蓝天，属于大海，他们将驰骋于无边的草原和广袤的山川大地，他们属于未来。我呢，仍将像枚陀螺一样，在一个固定的点上兜圈子。还有生命的规律，大路在他们面前一直延伸，看不到尽头，因为他们年轻；而我，已经看清了前面的景观，因为我不再年轻。我只能陪伴他们同行一段，而后，路就由他们自己走了。但是，我仍要为他们祝福，我的祝福直达永远。”

这里写的是我的真实感情，也是我对自己的交代。

我们是以个体的身份定位于自己的工作岗位的，我们每个人都有自己的名字，但在学员眼里，我们有一个共同的大名、官名，那就是“鲁院”，我们出现在学员面前，代表的是鲁院的形象，同时，我们还是一条纽带，一座桥梁，联系着学员与党和政府。鲁院工作无小事，高研班工作无小事，任何一个培训班的工作都无小事，从教学，到管理，到服务，从院长、老师，到做饭的大师傅、打扫房间的服务员，是一个整体结构上的链条，这个链条正常出色运转，学员不光会给我们打高分，还会感恩党和政府，相反，哪个环节出问题，不光会影响到学员对鲁院的看法，进而会影响到对党和政府的看法。我们举办的“80后”作家班、网络作家班、少数民族作家班，都印证了这一点。

每一届高研班，每一个培训班，我们都精心设计安排课程，认真组织实施教学计划，我们已经建立起一套自己的教学体系，但我常常在问这样一个问题，鲁院教学灵魂性的东西是什么？学员们的期待与我们的给予能否统一？我们将把他们送上一条什么样的路子？客观讲，学员们更多想的是得到知识和信息，学习方法和技巧，在这些方面，我们基本上满足了学员的要求，但这不是我们教学的全部，更不是我们教学的灵魂，灵魂性的工作是丰富和提高学员的综合素质，夯实作为一个作家的基本建设，这就是人格建设，是为何写、为谁写、写什么、怎样写的核心价值理念。这个工作必须渗透到教学的各个环节以及管理与服务的各个环节中，当然，不是生硬地灌输，而要以一种“春风化雨、润物无声”的方式来进行。比如我们安排的国情与时政课程，请有关领导和各方面专家来校讲授，不是高台教化，而是客观介绍情况，交流认识和看法，学员们很容易接受，他们过去习惯站在本地区、本民族立场，站在个人立场看待问题，现在却能站在全局，站在党和政府的立场来理解我们的国情、我们国家的大政方针。我们的大文化课和文学课，通过对文化视野的拓展，对文学艺术普遍性规律和主流经典作品意义的分析介绍，让学员们自然建立价值评判标准，自觉走向主流文化、主流文学。要引导学员走正经路，做正派人，写正道作品；面对文学事业，要有大视野、大胸怀、大境界、最好还有大手笔；起码要建立起四个基本意识：大众意识、祖国意识、使命意识、经典意识。——这是我们应当给予学员的

最主要的东西。如果只传递给学员知识和信息，只教会他们技巧和方法，那只能培养出写手，而培养不出伟大的作家。

鲁院历史上出现三个辉煌时期：20世纪50年代前半期、20世纪80年代、21世纪高研班，也就是现在。2007年底，中央电视台“艺术人生”栏目拍摄“鲁七”片子时，很多人认为鲁院的辉煌已经到了顶点，觉得高研班往下非常难办了，可是一直到今天，这种非常好的势头还在延续着。我认为我们还可以再创辉煌。“传承、创造、担当、超越”，鲁院的校训，应该是激励我们每位学员不断前行的动力，也应该成为不断激励鲁院每位工作人员不断前行的动力。

欣闻以鲁二期为重点出版鲁院“恰同学芳华”丛书，这是件好事，这套丛书除集结了鲁二期学员的作品外，也涵盖了一些其他班级学员，可一窥概貌。这个班的学员们大多都是从事编辑工作的，学员们也都比较成熟，许多学员今天已走上了各省市文联作协系统的领导岗位，创作上的成就也颇丰。在他们班进院十周年、鲁院二十期之际，出版这套丛书是件很有意义的事，在此我表示衷心的祝贺，并将曾总结鲁院工作的文章，摘要修改，代为序。

（作者系鲁迅文学院原常务副院长）

## C 目录 contents

比邻若天涯 .....	001
半个夏天 .....	033
温城之恋 .....	065
水仙花开 .....	100
海棠引 .....	130
余露和她的父亲 .....	164
编 后 .....	195

# 比邻若天涯

我从来不相信天涯若比邻，我只见过比邻若天涯的男女。

——张晓娴

朱文妮没事的时候，喜欢把自己挂在阳台的吊椅上。这是架暗青色的仿藤吊椅，人坐在上面，双脚悬空，可以悠闲地荡秋千。用丈夫苗大平的话说，吊椅娇憨可爱，又不失庄重，就像……就像一个顽劣、放纵，却又不失贞洁的女子。苗大平是个苏俄小说迷，在他看来，《静静的顿河》里的阿克西尼娅，《日瓦戈医生》里的拉拉，都可算作是这样的女性。

吊椅是苗大平从家具市场买回来的，当他把吊椅搬回家才发现，它的体积大了点，摆在客厅，与布艺沙发挤在一处，有些不伦不类。无奈，他把它拖到了阳台。阳台原本放置着一台同样壮硕的跑步机，为了腾出吊椅的位置，跑步机被他劳心费神地送给一个热衷减肥的朋友。跑步机是苗大平的姐姐免费送给他们的，她经营一家小型的健身俱乐部。其实，跑步机从进门起，就形同虚设。对朱文妮夫妻而言，在家里挥汗如雨跑上千米是一件莫名其妙的事情。朱文妮猜测跑步机是健身俱乐部淘汰下来的旧款，启动的时候有“嗡嗡”的噪音。但苗大平的姐姐非说是新的，还说，如今时尚点的家庭都配备健身器材，她特意送给他们赶赶时髦。她就是那样的人，苗大平家的人都一个样，生来就巧舌如簧，话说得天花乱坠。她的公公、婆婆、大姑子、小姑子，个个伶牙俐齿，能说会道。生性木讷的朱文妮无法融入这个家庭，她就像倚在门外的拘谨的客人，探头探脑，小心翼翼，却始终迈不过门槛。除非逢年过节，朱文妮是断

不会回婆家的。对苗家二老而言，她这个儿媳妇回去不回去倒也无所谓，只要能时常见到孙子苗小苗就行。

朱文妮起初并不喜欢这架吊椅，苗大平刚买回来的时候，还被她讥诮了几句。不想，几天后，却成了她的宠物。她时常把自己垂挂在吊椅里，盘着双腿，背倚靠垫，读书、喝茶，间或悠闲地蹬出双腿荡秋千。阳台小小一隅，成了她自得其乐的天地。遇上好天气，隔着阳台的玻璃眺望外面的风景，心旷神怡。

这是一座名叫“蓝月亮”的住宅区，蓝月亮，多么富有诗意的名字。楼群的外墙使用了天蓝色，整座小区的基调便以明亮、醒目的天蓝为主色，时尚又经典。他们家在“蓝月亮”小区十八号楼二单元七层C座，已经住了六年。小区内有自选超市、洗衣店、蔬菜水果供应点，不远处还有一排大小不一的餐馆。交通方便，环境优美，物业设施齐全。唯一令朱文妮遗憾的是，她在这里住了这么久，除了楼里有限的几户人家，几乎不认识其他住户。防盗门一家比一家结实，邻居们在电梯里相遇，也是一副戒备十足的样子。大家都遵守约定俗成的规则，谁也不去谁家造访，若有事，也是站在门口矜持地搭几句话。

朱文妮是在一个企业的家属院长大的，左邻右舍都是同一家机械厂的职工。每逢夏天，家家户户房门大开，只挂着一张薄薄的竹帘。掀起门帘东家进西家出，邻里间相处得像一家人。朱文妮非常怀念那种其乐融融、亲如一家的居住氛围，宛如温水里泡久的身体，舒展而滑润。在那样环境中长大的朱文妮隐约觉得“蓝月亮”什么都好，就是缺乏温情脉脉的人气，一切都壁垒森严，冷冰冰，硬邦邦。古话说，远亲不如近邻，现在还能这么认为吗？

朱文妮的工作是编一本环保方面的机关刊物，用于本系统的内部交流，三个月才出一期，不需要坐班。每周一、三上午去单位开例会，其他时间自由支配。最初从事这份职业，她曾投入了大量心血，约稿、编辑、排版、组图……后来才发现，无论她怎样努力，认真阅读此刊物的人依旧寥寥。一摞摞崭新的杂志印出来，投寄到各部门，最后的下场无外乎又崭新地进了书报回收站。渐渐地，她灰心了，觉得没必要为了一册无人喝彩的杂志付诸热忱。那不过是应景的东西，有它是好的，无它也没人惦记，简直比孔乙己还孔乙己。

有段时间，朱文妮迷上了做菜，买回大堆的烹饪书籍，对照菜谱，耐着性子煎、炒、蒸、煮、炸，精心烹制各类菜肴。可惜，新鲜劲儿一过，烹饪的热情便减退了，幸而，烹饪手艺却保留了下来。偶尔在外面，与人讲起做菜的学问，熬肉汤的时候，要飘几块冻豆腐；炖海鱼的时候淋几滴醋……人家问为什么？她便说，冻豆腐组织松软，有吸油的功效啊；醋嘛，可以去除海鱼的腥味……那漫不经心的神态，仿佛满头的乌发一吹，露出耳垂价值不菲的耳钻，叫人由不得刮目相看。吃过朱文妮饭菜的人，都夸她是个天生的厨娘。然而，她清楚自己的缺点，她缺乏热情，缺乏对一件事物持久的热度。

如果说朱文妮有什么兴致是持久沿袭下来的，或许只有读书了。是啊，阅读，多么美妙的事：她无法想象自己的世界缺少了书籍，该会如何无趣。她读书没有严格的定性，她并没有期望从书籍中获得实惠。她迷恋的，是阅读的过程，能够令她身心愉悦的过程。她阅读是因为她需要，就像做家务的时候，嘴里哼一支歌，这甚至不能称作是爱好，而是需要。对，是需要。对“需要”阅读的朱文妮来说，蜗居在阳台的吊椅上读书是一件多么幸福的事啊！

### 母亲蒸的豆馍

下班回家的路上，田云飞忽然想念起母亲做的豆馍。小时候，只有快过年的时候，母亲才会蒸几笼雪白的豆馍。

腊月，冬天的阳光懒洋洋地洒进院落。童年的田云飞倚在厨房门口，眼巴巴地盯着母亲揭开厚沉沉的铁锅盖，一笼冒着腾腾热气的豆馍尽收眼底。母亲迅速用沾了水的铲子把豆馍一个个贴到篦盘，田云飞的口水涎出来，母亲用筷子夹住一个，亲昵地唤他的小名：“飞飞，拿一个吃去。”他跑过去，一把抓过，迫不及待地咬一口，绵软、乌红的豆沙馅露出来，吃到嘴里，甜糯，香腻……说不出的诱人。

田云飞六岁那年，父亲和村里另一个男人赶驴车去县城给生产队拉饲料，不知怎的，回来的途中，鬼使神差走错了道，连车带人，翻下了山梁。村里人谣传，他们路过山神庙的时候，没有停下来拜祭，触犯了山神爷……山里人迷信，丧事过后，母亲特意拉上两个孩子，去山神庙

祭拜。母亲买了几个鲜红的苹果和一串葡萄，她虔诚地把苹果与葡萄供在山神庙的供台上，拉着两个孩子毕恭毕敬磕了三个头。田云飞盯着供台上水灵灵、紫盈盈的葡萄，不住地舔嘴唇。他问：“山神爷爷会吃这些东西吗？”母亲说：“山神爷爷不稀罕，他只是闻一闻，等山神爷爷闻够了味，飞飞就能吃了。”他听了，喜出望外。拜完山神爷，母亲带着他们进旁边的林子里收集地皮菜。刚刚下过雨，地皮菜一团一团的，长势旺盛，片刻工夫，就采满了一筐。等他们从林子里出来时，庙里供台上的水果不翼而飞。田云飞伤心地说：“山神爷爷把葡萄都吃光了。”母亲的表情也有些沮丧，她叹了口气，低声咒道：“不知是哪个讨吃鬼，把供品偷吃了。”

每次想起父亲，田云飞的脑子里就浮现出母亲呈给山神庙的供品：鲜红的苹果与一串水灵灵的葡萄……父亲模糊的影像与水果混淆在一起，这让他觉得羞愧，仿佛他是个没良心的孩子。可是，他实在想不起父亲的样子，是啊，他只是个六岁的孩子。六岁，他就失去了父亲。

母亲拉扯大田云飞姐弟俩，供儿子读完了大学，其中所受的辛苦不堪回首。田云飞高中毕业那年的暑假，母亲丢下他独自去三十里外的工地打零工，那里正在修建一条 A 级公路。她告诉孩子她去给修路的工人做饭。彼时，田云飞的姐姐已经出嫁。母亲走后，留下田云飞在家里照管家务，割草喂猪，侍弄自留地里的庄稼。有一次，姐姐特意做了黄米面枣糕回娘家看弟弟，他们决定给母亲送一些，姐弟俩徒步三十里路去找母亲。傍晚时分，在灰尘弥漫的工地，他们看到了弯着腰，驼着背，扛着水泥包的母亲……原来母亲所谓的“做饭”子虚乌有，她和那些男人一样靠扛水泥、干粗活，领取微薄的工钱。母亲这样做，无非是为了凑足儿子上大学的费用，尽管那学费现在看来并不多，国家还给补贴助学金。即使这样，也还是需要一些开支的呀，总要买身新衣服吧，总要像模像样带一床新铺盖吧……那时候的田云飞，正被即将到来的大学生活兴奋得冲昏了头脑，母亲的心思、母亲面临的窘困，都是他多年以后，在点点滴滴的抽丝剥茧中，缓慢领悟的。他每次回忆起，当年在修路工地，目睹母亲弯腰驼背扛着沉重水泥包的情景时，就心如刀割。他无法原谅自己，天知道，那个时候，他一点也不觉得羞愧，反而为母亲狼狈的样子感到羞耻。他对母亲发了火，他生气地说：“你不是说做饭吗？你

为什么骗我们？你这个样子让村里人看到了怎么想？”还有一句，他没有说出口，他想说，你这个样子哪里像个女人？蓬头垢面，破衣烂衫，邋里邋遢，如果让他的同学们看到了，多不像话，多不好意思，这就是田云飞的母亲？真跌份！真掉价！

天知道，他就是那么想的……多年以后的田云飞回忆起这一幕，恨不得扇自己一巴掌。母亲面对儿子的斥责，沉默着，没有辩解。她听从孩子们的意见，同工头结了账，跟着孩子们回了家。田云飞尾随在母亲和姐姐身后，望着母亲佝偻的背影，心疼的滋味升上来了，他暗暗下定决心，他要让母亲成为世上最幸福的母亲。这个决心成了信念支撑着他，他相信，这一天总会到来，总会到来。

可惜母亲却没能配合他的心愿，她在田云飞参加了工作，在城里的大医院做了外科大夫，娶了媳妇，生了孩子后，撒手人寰。母亲患的是肝癌，发现的时候已经是晚期，作为医生的田云飞束手无策，眼睁睁地看着母亲被病魔折磨。而在这之前，母亲一点发病的迹象都没有。她就这样突然走了，令他措手不及。他的“信念”瞬间坍塌了，这么多年的努力、期待，仿佛鼓足了劲吹起来的一个气球，“嗵”的一声，破了，漏气了，扁了，转眼没了……他的人生还很长，宏伟壮丽的蓝图尚未展开，可是，这一切，理想，憧憬，信念，因为母亲的辞世全都变得黯然失色，不重要了。

在这个春天的傍晚，田云飞没来由地想起了母亲蒸的豆馍。他舔了舔嘴唇，竭力想使馋虫收回肚子，可这个动作越发勾起了他的食欲。多么单纯的一个欲望，仅仅是想吃一个热腾腾的豆馍而已嘛。可是，他的眼睛湿润了，他知道，他再也吃不到母亲亲手蒸的香喷喷的豆馍了。

### 弟弟朱文凯

周六一大早，苗大平照旧拉着儿子苗小苗的手回了父母那边，他们总是吃过晚饭才回来。朱文妮留在家里，收拾完家务，再一次把自己挂在阳台的吊椅上。膝间放着一本《飞禽之美》，她怀着猎奇的心理翻阅这本书，她在书中读到，有些飞禽对配偶非常忠贞，比如天鹅，没有道德约束，行为却似乎比人类高尚。感慨的同时，她有些心虚，还有些不

自信。她想到了自己的婚姻，她对苗大平缺乏信心。究竟是怎样的“缺乏信心”呢？每天早晨，他洗漱干净，穿戴整齐，腋下夹着公文包匆匆上班走了。她望着他的背影，莫名其妙地想，这个男人是不是再也不回来了？这令她不安、忐忑，然而，更重要的，更让她惶惑，并且矛盾的，不是这个，而是，她根本不害怕他不回来，或许她还隐隐地期望他一走了之。怎么会这样？那可是她的丈夫，她儿子的父亲，他们本应是相亲相爱的一家人，可是，她却这样想。

卧室的电话“嘀铃铃”响起来，大周末的，会是谁呢？她从吊椅上跳下来，趿着拖鞋走进卧室，拎起话筒：“喂，谁呀？”

“是我，小妮，你忙吗？”打电话的是朱文妮的弟弟朱文凯，他从不称呼朱文妮为姐姐，而是跟随父母的习惯，叫她小妮。

“不忙，有什么事？”朱文妮敏感地觉察到弟弟的声音有些异常。

“姐夫和小苗呢？”

“回小苗奶奶家了。”

“我猜他们也不在，你能出来一下吗？”

“有什么事？”

“我想找个人说说话。”

“不用出去了，现在家里就我一个人，你过来吧，中午在我这儿吃饭。”

“我什么都不想吃。”

“那你先过来再说。”

朱文妮年长弟弟一岁，小时候，弟弟总像一个跟屁虫一样跟在她身后，长大后的朱文凯成了一个小有名气的摄影家。

半小时后，朱文凯摁响姐姐家的门铃，进了门，二话不说坐在沙发上抽闷烟。朱文妮为弟弟冲了一杯咖啡，陪他坐下，她猜朱文凯遇到了棘手的事。

“小妮，真丢人。”朱文凯恶狠狠地把烟头掐灭在烟灰缸。

“怎么了？”

“没脸和你说。”

“到底怎么了？”朱文妮急得站起来，她双手拢了拢额前的碎发，

双臂抱在胸前，看着弟弟，问：“文凯，到底怎么了？”

朱文凯有气无力地说：“海燕有外遇了。”

“什么？”

朱文凯重复了一遍：“海燕外边有一个男人。”

“真的？你怎么确定？没准是谣言？”朱文凯的妻子名叫于海燕，是图书馆的管理员。他们夫妻感情向来不错，可是，朱文凯满脸痛苦的表情证明了这件事是真的，确凿无疑。她只好沮丧地问：“怎么发现的？”

“真是没脸见人了。”

朱文妮没好气地说：“先别说有脸没脸了，我问你怎么发现的？”

“是爸爸。”

朱文妮吃了一惊，这种事情怎么会被父亲发现？她急忙问弟弟：“这么说，咱爸咱妈都知道了？”

“是的，家里人都知道。”

“除了家里人，外面的人不知道吧？”

朱文凯白了姐姐一眼，“难道这种事情光彩呀，还到处敲锣打鼓讲给外人听？”他小声嘟囔，“你可别告诉姐夫啊，我丢不起这个脸。”

“放心，”朱文妮纳闷地问，“爸爸怎么发现的？”

朱文凯说：“我前几天外出采风，不在家，爸爸去我住的小区看望乔伯伯，你还记得乔伯伯吧？”朱文妮说：“记得，记得，爸爸的战友，然后呢？”

“路过我那儿的时候，爸爸心血来潮想上去看看。你也知道咱爸这几年，都是我们回去看他，他总共也没去过我那里几次，但爸妈一直有我们的钥匙。”是这样的，就连朱文妮家门的钥匙，父母那里也有一套。这么做，倒不是担心老人突然造访，进不了门，老人也从没有不约而来的先例。留钥匙，一则为了备用，二则也是家人之间的亲近。

“爸爸去你家撞上的？怎么能……怎么能肯定就是……就是那种关系呢？也许正好是朋友来访？”朱文妮结结巴巴，尽量往好的方面想。

“爸爸开门后，推开卧室，亲眼看见的，那两个不要脸的家伙竟然连爸爸开门的声音都没有听到。”朱文凯气急败坏。

朱文妮顿时哑口，怎么会这样呢？于海燕是那种不怎么吱声的女人，

怎么看也不像是把男人往自己家里领的。朱文妮有些心疼父亲，那么大岁数了，亲眼目睹儿媳的丑行，老人该多么难堪呀。何况，这个儿媳妇还是父亲眼里顶顶满意的。

朱文妮叹气，“海燕呢？她什么态度？”她想象不出在公公面前出丑的弟媳妇现在会是何种状态。朱文凯说：“除了哭，还能怎么样？”朱文妮问：“哭？求你原谅？”朱文凯有气无力地点点头：“是。”

“她还好意思求你原谅。”朱文妮冷笑，“爸妈的态度呢？”

“让我自己决定，但是爸爸、妈妈明确表态，孩子不能让海燕带走。”朱文凯的儿子只有三岁，小家伙正是招人待见的时候，别提多可爱了。

朱文妮附和道：“那当然，孩子怎么能跟着她？你准备怎么办？”

“我，我也不知道。”-

朱文妮原以为弟弟一定咬牙切齿提离婚，听他这么说，她反而怔住了。她忽然明白，朱文凯之所以这么痛苦，其实是不愿意离婚。于海燕做了对不起他的事，他仍然舍不得离开她。他不仅要忍受绿帽子的耻辱，忍受妻子背叛的耻辱，还要忍受男人嫉妒的痛苦。她明白了，朱文凯来找她，不是仅仅为了告诉她这件事，他是想找她出主意的。她可不能乱说话，她的态度举足轻重。

### 好友刘家豪

田云飞回到家里的时候，妻子黄素娟已经准备好了晚饭，餐桌上摆着红椒炝黄瓜、凉拌黄豆芽、皮蛋火腿……主食是超市买的素馅包子，还有一盆金黄的小米粥。

黄素娟这个名字比她的名字还普通，混在人群里不显山不露水。她是一个小学三年级的数学老师，除去每天按时上班教学，周末还在家里带着十几个补习生。别人家周末可以从从容容睡个懒觉，田云飞家里周末永远吵吵嚷嚷。田云飞不稀罕妻子赚这几个补习费，黄素娟却很固执。学校里其他老师都在家里开设名目多样的补习班，这已经是公开的秘密，蔚然成风的事实。她何必例外，难道嫌钱多扎手？

农村出身的田云飞刚在这座城市落脚时，并不受女性青睐。同事撮

合他与一名女医生相好，人家嫌他家在农村，担心日后的拖累。热心的同事又帮他介绍了姿色平庸的黄素娟，这个出生城市平民的姑娘，一眼就相中了他。两个人没有花前月下的浪漫，没有山盟海誓的承诺，更没有如火如荼的情和爱。结婚的时候，没有房子，住的是医院的单身宿舍，直到女儿出生，经济好转，才买了这套公寓。这是一座名叫“蓝月亮”的住宅小区，他们家在十九号楼三单元八层B座。餐桌上，田云飞一边埋头吃晚饭，一边漫不经心地对妻子说：“我很想吃豆馍。”四年级女生田恬也跟着说：“妈妈，我也想吃豆馍。”

黄素娟说：“什么豆馍，不就是豆包嘛，有啥稀罕的，明天就给你们买。”

田云飞看了妻子一眼，说：“买的不好吃，你会自己做吗？”

“不会，没做过，再说，我哪有时间啊。”

“我娘蒸的豆馍特别好吃。”

“你说过很多次了。”黄素娟瞟了丈夫一眼。

田云飞不再吭声，黄素娟说：“小时候，你家里穷，一年四季吃不上好东西，你就觉得豆馍是天下最好吃的。换到现在，真给你吃，你未必喜欢。与其说你想吃豆馍，不如说你想念你的童年，想念你的家乡。有个叫阿城的作家说过一句话，他说，思乡就是思饮食。哦，不对，应该说，思饮食就是思乡……”黄素娟不愧是小学老师，说话有条不紊，既摆事实又讲道理。饭后，黄素娟去厨房拾掇碗筷，田恬钻进小房间写作业，田云飞则躲进了书房。站在窗前，眺望外面的楼群，夜色笼罩下的“蓝月亮”安详、宁静。每一扇亮着灯的窗户，看上去都那么温暖，那温暖的灯光里面隐藏着的房间里的千姿百态，然而，生活，他想，生活，每个家庭都差不多吧……

田云飞打开电脑上网，网上的田云飞是个菜鸟，他最好的朋友刘家豪却是个网络通。刘家豪是他的同事，他俩一个沉默寡言，一个开朗好动。有一次，刘家豪为某个年轻病患做阑尾手术，也不知麻药没上足，还是患者体质有问题，手术后病人疼得鬼哭狼嚎，诽谤医生没给他打麻药；刘家豪被患者的哥哥堵在医院门口，恶语相向，眼看就要拳脚相加。在医院，几乎每天都有医生、护士被患者家属揍的事例，这种事情不稀

罕。正巧田云飞路过，他毫不犹豫地替刘家豪挡住了拳头。那以后，原本泛泛之交的两个人，便成了无话不谈的好友。刘家豪手把手教田云飞上网，教他浏览色情网页，教他下棋打牌玩游戏，教他聊天打字交朋友，就连家里的电脑也是在刘家豪的怂恿下买的。

田云飞一登录 MSN，刘家豪就看到了他。他发话给田云飞：“哥们，我要去一趟上海。”田云飞问：“去上海做什么？”

“给兰妹妹过生日。”

兰妹妹是刘家豪常常在田云飞耳边念叨的一位女网友，他们认识好几年了，却一直没有见过面。有老婆有孩子的刘家豪，算不上是称心尽责的好丈夫、好父亲，在兰妹妹眼里，却是一个机智、多情，幽默、风趣的好大哥。

田云飞听刘家豪要去上海给兰妹妹过生日，并不显得特别吃惊，他说：“你去吧。”

可是，刘家豪却说：“云飞，你得帮我。”

“我怎么帮你？”

“你和我一道去上海怎么样？”

“为什么让我去？”

“笨啊，既不是出公差，又不是旅游，我去上海，怎么跟老婆交代？你和我去就不一样了，我说可以，你要去上海办点私事，让我陪着你。”

“我有什么私事？”

“猪，你没有私事，是我有私事。”

“那，明天见了再说。”

“不行，现在就说清楚，兰妹妹在网上呢，正等着我回话。你的车旅盘缠，我全包，等于你免费去上海一游。”

“不是费用的问题，为了一个生日，跑那么远，值吗？”

“你不懂，我们认识好几年了，她一个单身女子过生日连个陪伴的人都没有，孤苦伶仃的。我这是侠肝义胆，怜香惜玉。”

田云飞在刘家豪的软磨硬缠之下，硬着头皮答应了他的请求。

从书房出来，田云飞就把上海之行的计划告诉了黄素娟。黄素娟问：“去上海做什么？”他实话实说：“陪刘家豪见朋友。”